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6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中宠股份”)于2020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烟台和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正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万股,2020年7月31日,公司收到和正投资的告知函,其减持数量已超过上述减持计划的5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Rows include 和正投资 and 合计.

二、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情况

Table with 2 main sections: 1.基本情况 (Basic Information) and 2.持股变动情况 (Shareholding Changes). Includes details on company info, shareholding structure, and changes.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7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暨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持股5%以上股东日本伊藤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伊藤”)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0万股,日本伊藤于2019年10月31日至2019年12月5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1,37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并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

公司于2019年2月16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中宠转债,债券代码:128054,以下简称“中宠转债”)于2019年8月22日进入转股期,并于2020年6月2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截至2020年7月23日,“中宠转债”已完成全部赎回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公司总股本因“中宠转债”转股累计增加8,701,8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宠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以及《关于“中宠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和正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因公司总股本增加而被稀释及以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导致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超过1%,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main sections: 1.基本情况 (Basic Information) and 2.持股变动情况 (Shareholding Changes). Includes details on company info, shareholding structure, and changes.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47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魏建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48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议案》。

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变更前, 修订内容, 修订说明. Lists various amendments to the prospectus.

修订后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0-047)。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49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陈小波先生主持,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告于2020年8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结合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实际情况,公司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20-065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广德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 详情请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的公告》。

独立监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监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20-066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 详情请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的公告》。

独立监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20-067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后,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同意追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9亿元购买理财产品,购买资金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的目的为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PR2级),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现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投资收益,公司拟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其中不超过3.3亿元购买风险等级高于PR2级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总额度仍为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部分理财产品品种 (一)投资主体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二)资金来源 自有闲置资金。 (三)理财产品品种 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等级高于PR2级的理财产品。

本次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风险等级高于PR2级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6月23日止。 (六)授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理财风险及风险控制 此次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高于PR2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一定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规范、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的监督,以防范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调整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仍为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资金的投资需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计划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现金流产生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选金融理财产品,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收益等级等进行系统的评估,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合理配置,尽可能提高收益水平。

四、独立意见 独立监事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品种的议案》,公司现可以使用不超过39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PR2级),并在上述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本次在上述资金额度内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高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 飞马 公告编号:2020-071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涉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2019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涉诉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2019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2019年6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2019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2019年7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2019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2019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2019年8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2019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1),2019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2019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0),2019年11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3),2019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2020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以及2020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目前,经律师审核后对裁判文书网等公开信息整理及相关法律法规研究,现就公司前期披露的以及截至目前所了解到的公司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1.公司前期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案号, 受理机构,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诉讼/仲裁(标的)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Lists various legal cases.

2.公司新增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案号, 受理机构,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诉讼/仲裁(标的)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Lists newly added legal cases.

上述新增案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25.0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净资产绝对值的0.0012%。二、是否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任何法院传票或仲裁机构送达的判决书等法律文书,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诉讼/仲裁事项均处于未开庭审理,判决/裁定处于上诉阶段,暂无法院判决书/仲裁机构裁决书/调解书等法律文书,如相关案件的最终判决及执行情况对公司不利,将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开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对上述案件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并将与有关方面进行协商、协调,并聘请律师团队协助进行应对,争取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案件和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20-044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今日接到股东广州东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实业”)通知,获悉东凌实业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

东凌实业与公司控股股东牡丹江国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商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国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凌实业合计持有公司167,298,544股股份,持股比例合计为22.10%。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东凌实业于2016年12月28日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0,000